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宣传告示牌项目（2026年度）（预算审核服务）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投标人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三)投标人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具有工程设计资格。如果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宣传告示牌项目（2026年度）(预算审核服务)

(二)业主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三)项目情况：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6年度单位预算，在管辖防洪堤及附属设施范围内，制作安装警示牌，宣传栏，横幅等告示牌，对广告公司报价进行预算审核服务

三、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宣传告示牌项目（2026年度）(预算审核服务)

(二)服务期限：按合同约定。

(三)服务人员：1、熟悉和掌握水利工程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2、须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跟踪服务。

(四)服务要求：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行业标准的要求，编辑《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宣传告示牌项目（2026年度）》预算审核服务。

四、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合同履约地点：河源市源城区。

(二)合同履约方式：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五、服务费用和选取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收费约为2000.00元，合同金额以具有财政审核资质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预算审核金额进行总价包干。

(二)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需求书所述全部预算审核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本项目采用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六、其他要求

(一)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关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七、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中选人由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 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的。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2026年10月21日